

枣庄市市中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2年度就业补助资金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鲁光明绩评字[2023]第17号

项目名称：枣庄市市中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2年度就业补助资金项目

委托单位：枣庄市市中区财政局

主管部门：枣庄市市中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评价机构：山东光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评价日期：2023年10月



绩效评价报告签字页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以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评价资料为基础，项目实施单位对评价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本报告仅为开展绩效评价相关工作使用，不作其他用途。

主评人（签字）：谢时

机构负责人（签字）：孙立峰

第三方评价机构：山东光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日期：2023年10月31日

目 录

摘 要.....	- 1 -
正 文.....	- 11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1 -
（一）项目立项背景.....	- 11 -
（二）项目预算安排和支出情况.....	- 13 -
（三）项目主要内容和实施情况.....	- 13 -
二、项目绩效目标.....	- 15 -
（一）总体绩效目标.....	- 15 -
（二）年度绩效目标.....	- 15 -
三、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16 -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 16 -
（二）绩效评价原则.....	- 17 -
（三）评价指标体系.....	- 18 -
（四）评价依据、方法及标准.....	- 20 -
（五）评价人员组成.....	- 24 -
（六）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 25 -
四、评价结论及绩效分析.....	- 28 -
（一）综合评价结论.....	- 28 -
（二）绩效分析.....	- 28 -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29 -
（一）项目决策情况.....	- 29 -
（二）项目过程情况.....	- 33 -
（三）项目产出情况.....	- 36 -
（四）项目效益情况.....	- 39 -

六、存在的问题.....	- 42 -
七、意见建议.....	- 43 -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 45 -
九、相关附件.....	- 45 -
附件 1：枣庄市市中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2年度就业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得分表.....	- 46 -

摘 要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背景

党中央、国务院坚持把就业放在经济社会发展的优先位置，强力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营造鼓励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良好环境。在当前国际经济格局调整、外部环境不确定性增加、国内经济下行压力加大、经济转型向高质量发展阶段条件下，我国就业形势总体稳定，但仍然面临诸多挑战，国内就业结构性矛盾带来的就业压力依然存在，稳定就业仍就是当前及今后一段时期内就业工作的重点突出内容。党中央、国务院对就业这一民生工程高度重视，稳定就业成为经济社会发展的重中之重。

对此，国家、省、市相继出台了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以保证各项就业创业扶持政策的落实。为保持就业局势稳定，推动实现更高质量和更充分的就业目标，国家出台了一系列稳定就业的重要政策措施，坚持实施就业优先战略和积极的就业政策，把稳就业放在更加突出位置，充分发挥各方积极作用，将各项促进就业政策措施落到实处，确保就业目标任务完成和就业局势持续稳定，实现更加充分和更高质量的就业。

就业补助是落实好各项就业政策的重要举措。枣庄市市中区根据《财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就业补

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社[2017]164号）和《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稳定和扩大就业的若干意见》（鲁政发[2018]30号）等文件精神，设立就业补助专项资金，主要用于就业创业服务补贴、公益性岗位补贴、社会保险补贴、职业培训补贴、职业技能鉴定补贴、其他就业创业服务补助支出等。

同时，为落实好各项就业政策，加强就业资金管理，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枣庄市市中区财政局、枣庄市市中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按照省财政厅、人社厅《关于印发〈山东省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鲁财社[2018]86号）、《关于下达2022年区级就业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市中财社指[2022]77号）、《关于下达2022年就业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枣财社指[2022]6号）、《关于下达2022年就业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枣财社指[2022]62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工作闭环制管理的通知》、《关于成立就就业创业工作专班的工作方案》、《关于印发市中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切实做好就业创业资金监督管理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市中区人力资源服务中心财务管理制度》、《市中区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明确了枣庄市市中区就业补助资金的支出范围、分配与下达、资金申请及使用等相关内容。

（二）项目预算安排和支出情况

根据枣庄市市中区财政局、枣庄市市中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按照省财政厅、人社厅《关于印发〈山东省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鲁财社[2018]86号）、《关于下达2022年区级就业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市中财社指[2022]77号）、《关于下达2022年就业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枣财社指[2022]6号）、《关于下达2022年就业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枣财社指[2022]62号）的通知，2022年度就业补助资金项目资金共计781.03万元（其中：中央资金458.00万元，地方资金781.03万元）。截至2022年底，该项目实际到位资金786.24万元，实际支出786.24万元，预算执行率100.00%。

（三）项目主要内容和实施情况。

（1）主要内容

枣庄市市中区就业补助资金主要用于对个人和单位的补贴、公共就业服务能力建设补助两类。其中，对个人和单位的补贴资金包括职业技能鉴定补贴、社会保险补贴、公益性岗位补贴、就业见习补贴、一次性创业补贴、一次性创业岗位开发补贴、一次性创业租金补贴、家政服务业从业人员意外伤害保险补贴等支出；公共就业服务能力建设补助资金用于就业创业服务补助和高技能人才培养补助等支出。

（2）实施情况

区财政局、区人社局按照省财政厅、人社厅《关于印发〈山东省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鲁财社[2018]86号）等有关规定，严格规范枣庄市市中区就业补助资金的使用及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枣庄市市中区按照《市中区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文件要求，健全就业补助资金审核发放机制，由业务部门进行就业补助资金项目业务的审核工作，通过人社部门内部数据比对，与行政审批部门的数据比对，业务部门工作人员的实地考察、电话回访等手段对享受补贴政策人员、单位的真实性进行甄别，将享受补贴人员、项目补助单位、资金标准及执行情况及时纳入山东省公共就业人才服务信息系统，加强信息化管理资金使用规范；主管部门负责与财政部门的沟通，确保资金及时下达，保证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枣庄市市中区安排就业补助资金预算共781.03万元。截至2022年末，枣庄市市中区共发放就业补助资金786.24万元，明细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
1	小微企业吸纳高校毕业生社保补贴	95,846.71
2	就业困难人员灵活就业社保补贴	91,981.00
3	公益性岗位工资及社保	133,164.80
5	企业吸纳就业困难人员社保补贴	767,533.11
6	一次性创业补贴	1,215,000.00

7	一次性创业岗位开发补贴	8,000.00
8	一次性创业租金补贴	3,000.00
9	见习补贴	485,292.00
10	家政服务业意外伤害保险补贴	526.50
11	职业技能培训补贴	81,400.00
12	城镇公益岗岗位补贴	2,223,000.00
13	城镇公益岗社保补贴	1,179,184.95
14	乡村公益岗岗位补贴	1,539,474.00
15	乡村公益岗意外伤害保险补贴	39,040.50
合计		7,862,443.57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就业是最大的民生，关系改革发展稳定大局，确保就业形势总体稳定是一项重大政治责任，推动实施就业优先战略和积极的就业政策，把稳定就业放在更加突出位置，发挥各方积极作用，将各项促进就业政策措施落到实处，确保就业目标任务完成和就业局势持续稳定，实现更加充分和更高质量的就业。

（二）年度绩效目标。

2022年按规定落实职业培训补助、职业技能鉴定补助、社会保险补贴、（公益性）岗位补贴、就业见习补贴、求职创业补贴、一次性创业补贴、一次性创业岗位开发补贴、就

业创业服务补助、高技能人才培养补助等支出。具体目标如下：

(1) 按规定落实职业培训补助、职业鉴定补助、社会保险补贴、(公益性)岗位补贴、就业见习补贴、求职创业补贴、一次性创业补贴、一次性创业岗位开发补贴、就业创业服务补贴、高技能人才培养补助等支出以及省政府批准的其他支出项目。

(2) 确保完成年度城镇新增就业目标任务。

(3) 确保年末城镇登记失业率保持在目标范围内。

三、评价结论

(一) 综合评价结论

评价组组织专家召开综合评价会议，听取项目单位有关人员对项目情况介绍，根据现场调研情况、绩效自评及相关佐证材料等，按照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规则对项目进行评价，出具综合评价意见。

经评价，2022年度就业补助资金项目综合得分为86.94分，得分率86.94%，综合绩效级别为“良”。综合评价得分情况详见下表：

表4-1 综合评价得分汇总表

一级指标	满分	得分	得分率(%)
项目决策	20	20	100.00%

项目过程	20	20	100.00%
项目产出	30	30	100.00%
项目效益	30	16.94	56.46%
合计	100	86.94	86.94%

(二) 绩效分析

评价工作采取现场评价与非现场评价相结合方式进行。

1.非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项目评价组通过翻阅被评价单位提供的各项资料、分析和对比项目实施情况及效益情况。评价认为，本项目决策依据充分、立项过程不够规范，产出有待提高和效益基本达到。

2.现场评价情况规范，补助对象、补助标准和执行程序符合制度规定和有关要求

(二) 绩效分析

评价工作采取现场评价与非现场评价相结合方式进行。

1.非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项目评价组通过翻阅被评价单位提供的各项资料、分析和对比项目实施情况及效益情况。评价认为，本项目决策依据充分、立项过程不够规范，产出有待提高和效益基本达到。

2.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项目评价组通过访谈、现场察看项目原始资料等方式进行现场评价。评价认为，项目申报资料基本规范，补助对象、补助标准和执行程序符合制度规定和有关要求。

四、存在的问题

1.部分项目补贴实施率较低，项目开展不均衡

经对2022年市中区就业创业补助项目开展情况进行调研、评价，涉及就业补助的各项目中，除社保补贴类项目开展的较为普遍、充分外，其他项目实施率相对较低，项目开展不平衡，针对创业、创新型项目开展的相应补贴还不够普及、充分。

2.职业技能培训质量和效果有待提高

一方面受培训机构师资、设备、条件、场地等的限制，培训机构的授教能力和水平难以让参训者技能得到明显提升，加上举办的多是一些短、简、快项目和专业，要真正掌握和学精一门技能存在难度。另一方面，培训专业主要集中在厨师、面点、家政服务，培训专业较为单一；失业人员培训后从事的工作与相关培训内容对口率不高。

3.就业补助资金审核工作难度大，影响补贴发放进度

各项就业创业补贴的审核工作中，涉及企业或个人社会保险缴纳情况、首次注册营业执照情况、小微企业认定情况等，就业创业部门无法独立完成上述申报条件的审核工作，

需要协调相关部门进行认证，因各部门信息没有实现完全共享，造成审核工作效率不高，致使资金预算执行进度放缓。

五、意见建议

1.调整优化支出结构，引导激励创新创业

在落实各项就业项目补贴政策的同时，进一步完善调整支出结构，加大对职业技能培训、就业创业服务能力、高技能人才培养补助的补助力度，加大对小微企业、去产能企业相关项目补贴力度，进一步规范公益性岗位设置管理，提高预算资金使用绩效。

2.加大培训投入，提高培训质量和效果

围绕精、准、优下功夫，改变简、短、快的培训模式，把提高培训质量作为培训工作的重点，使培训工作在提升职业技能中发挥主导作用，以防培训工作步入走过场、流于形式的低质、低效状态，减轻学员参加培训的经济负担，提高参训积极性。

3.应用大数据提高资金信息化管理水平

当前时期，国家科技发展日新月异，大数据技术的应用已成为政府部门开展工作的迫切需要，对于就业补助资金进行信息化的管理也已经刻不容缓。推动工商注册登记、小微企业名录系统信息共享，可以把工商、社保、工信、房管、税务等多个部门的数据实现贯通，这样将大大提高在就业补

助资金审核、监督等方面的工作效率，并加快资金的执行进度；建立大数据平台，收集企业及个人偷税漏税、骗取国家资金等信用记录信息，以解决资金审核过程中出现的信息不对称的问题，在最大程度上减少工作失误，把资金管理的风险降到最低；此外还可以依靠信息技术的力量，使用互联网、移动设备等信息化传播技术，大力宣传就业创业补贴政策，扩大就业补助资金的受益面。

正文

为进一步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强化支出责任，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提升财政支出管理水平，枣庄市市中区财政局选取了枣庄市市中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2年度就业补助资金项目，委托山东光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实施绩效评价并形成本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背景

党中央、国务院坚持把就业放在经济社会发展的优先位置，强力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营造鼓励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良好环境。在当前国际经济格局调整、外部环境不确定性增加、国内经济下行压力加大、经济转型向高质量发展阶段条件下，我国就业形势总体稳定，但仍然面临诸多挑战，国内就业结构性矛盾带来的就业压力依然存在，稳定就业仍就是当前及今后一段时期内就业工作的重点突出内容。党中央、国务院对就业这一民生工程高度重视，稳定就业成为经济社会发展的重中之重。

对此，国家、省、市相继出台了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以保证各项就业创业扶持政策的落实。为保持就业局势稳定，推动实现更高质量和更充分的就业目标，国家出台了一系列稳定就业的重要政策措施，坚持实施就业优先战略和积极的就业政策，把稳就业放在更加突出位置，充分发挥各方

积极作用，将各项促进就业政策措施落到实处，确保就业目标任务完成和就业局势持续稳定，实现更加充分和更高质量的就业。

就业补助是落实好各项就业政策的重要举措。枣庄市市中区根据《财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社[2017]164号）和《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稳定和扩大就业的若干意见》（鲁政发[2018]30号）等文件精神，设立就业补助专项资金，主要用于就业创业服务补贴、公益性岗位补贴、社会保险补贴、职业培训补贴、职业技能鉴定补贴、其他就业创业服务补助支出等。

同时，为落实好各项就业政策，加强就业资金管理，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枣庄市市中区财政局、枣庄市市中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按照省财政厅、人社厅《关于印发〈山东省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鲁财社[2018]86号）、《关于下达2022年区级就业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市中财社指[2022]77号）、《关于下达2022年就业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枣财社指[2022]6号）、《关于下达2022年就业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枣财社指[2022]62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工作闭环制管理的通知》、《关于成立就就业创业工作专班的工作方案》、《关于印发市中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切实做好就业创业资金监督管理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市中区人力资源服务中心财务管理制

度》、《市中区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明确了枣庄市市中区就业补助资金的支出范围、分配与下达、资金申请及使用等相关内容。

（二）项目预算安排和支出情况

根据枣庄市市中区财政局、枣庄市市中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按照省财政厅、人社厅《关于印发〈山东省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鲁财社[2018]86号）、《关于下达2022年区级就业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市中财社指[2022]77号）、《关于下达2022年就业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枣财社指[2022]6号）、《关于下达2022年就业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枣财社指[2022]62号）的通知，2022年度就业补助资金项目资金共计781.03万元（其中：中央资金458.00万元，地方资金781.03万元）。截至2022年底，该项目实际到位资金786.24万元，实际支出786.24万元，预算执行率100.00%。

（三）项目主要内容和实施情况。

（1）主要内容

枣庄市市中区就业补助资金主要用于对个人和单位的补贴、公共就业服务能力建设补助两类。其中，对个人和单位的补贴资金包括职业技能鉴定补贴、社会保险补贴、公益性岗位补贴、就业见习补贴、一次性创业补贴、一次性创业岗位开发补贴、一次性创业租金补贴、家政服务业从业人员意

外伤害保险补贴等支出；公共就业服务能力建设补助资金用于就业创业服务补助和高技能人才培养补助等支出。

（2）实施情况

区财政局、区人社局按照省财政厅、人社厅《关于印发〈山东省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鲁财社[2018]86号）等有关规定，严格规范枣庄市市中区就业补助资金的使用及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枣庄市市中区按照《市中区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文件要求，健全就业补助资金审核发放机制，由业务部门进行就业补助资金项目业务的审核工作，通过人社部门内部数据比对，与行政审批部门的数据比对，业务部门工作人员的实地考察、电话回访等手段对享受补贴政策人员、单位的真实性进行甄别，将享受补贴人员、项目补助单位、资金标准及执行情况及时纳入山东省公共就业人才服务信息系统，加强信息化管理资金使用规范；主管部门负责与财政部门的沟通，确保资金及时下达，保证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枣庄市市中区安排就业补助资金预算共781.03万元。截至2022年末，枣庄市市中区共发放就业补助资金786.24万元，明细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
1	小微企业吸纳高校毕业生社保补贴	95,846.71
2	就业困难人员灵活就业社保补贴	91,981.00

3	公益性岗位工资及社保	133,164.80
5	企业吸纳就业困难人员社保补贴	767,533.11
6	一次性创业补贴	1,215,000.00
7	一次性创业岗位开发补贴	8,000.00
8	一次性创业租金补贴	3,000.00
9	见习补贴	485,292.00
10	家政服务业意外伤害保险补贴	526.50
11	职业技能培训补贴	81,400.00
12	城镇公益岗岗位补贴	2,223,000.00
13	城镇公益岗社保补贴	1,179,184.95
14	乡村公益岗岗位补贴	1,539,474.00
15	乡村公益岗意外伤害保险补贴	39,040.50
合计		7,862,443.57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就业是最大的民生，关系改革发展稳定大局，确保就业形势总体稳定是一项重大政治责任，推动实施就业优先战略和积极的就业政策，把稳定就业放在更加突出位置，发挥各方积极作用，将各项促进就业政策措施落到实处，确保就业目标任务完成和就业局势持续稳定，实现更加充分和更高质量的就业。

（二）年度绩效目标。

2022年按规定落实职业培训补助、职业技能鉴定补助、社会保险补贴、（公益性）岗位补贴、就业见习补贴、求职创业补贴、一次性创业补贴、一次性创业岗位开发补贴、就

业创业服务补助、高技能人才培养补助等支出。具体目标如下：

（1）按规定落实职业培训补助、职业鉴定补助、社会保险补贴、（公益性）岗位补贴、就业见习补贴、求职创业补贴、一次性创业补贴、一次性创业岗位开发补贴、就业创业服务补贴、高技能人才培养补助等支出以及省政府批准的其他支出项目。

（2）确保完成年度城镇新增就业目标任务。

（3）确保年末城镇登记失业率保持在目标范围内。

三、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评价目的

通过开展项目绩效评价，了解枣庄市市中区2022年就业补助资金项目是否按照有关制度办法实施，掌握项目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情况等；根据项目的完成情况，运用科学、规范的绩效评价方法，客观公正地核查项目资金预期目标实现程度，考评资金支出效率及其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

通过绩效评价，总结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经验，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有针对性的改进意见和建议，切实采取措施改进、加强项目管理，进一步提高项目资金管理水平和预算资金使用效益；总结项目预算管理经验，查找资金使用与管理中的薄弱环节，为进一步完善财政政策、改

进预算管理、提高预算资金绩效提供依据，为后续财政预算资金安排提供重要参考。

2.评价对象及范围

本项目绩效评价对象为枣庄市市中区2022年就业补助项目的绩效情况，结合资金划拨程序、财务管理规范及绩效目标要求等，将评价对象细化为以下几方面内容：

1.项目决策情况，包括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性、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明确性，资金分配合理性等；

2.项目过程情况，包括项目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及资金使用合规性，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及制度执行有效性等；

3.项目产出、效益情况，包括项目产出数量、产出质量情况，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及可持续影响情况等。

（二）绩效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严格按照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开展绩效评价各个环节的工作；

2.政策相符原则。绩效评价严格按照项目的政策要求、法律法规、制度规划、技术标准、行业规范等组织实施；

3.绩效相关原则。绩效评价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关联关系；

4.依据充分原则。绩效评价建立在大量、充分掌握相关数据、证据基础上，通过科学的分析方法，得出客观的结论、意见和建议；

5.公正公开原则。绩效评价要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6.独立评价原则。通过道德自律和制度约束，排除内在、外在因素的干扰和影响，保持绩效评价的独立性、客观性、公正性。

（三）评价指标体系

1.评价指标体系建立

根据项目特点，评价指标体系由定性分析与定量分析两部分组成。

（1）定性分析

结合项目特点，对其非可量化评价部分，如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设定，预算编制，项目组织管理，项目实施带来的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结合项目有关政策及文件进行分析，由理论层面科学、公正评价相应非可量化指标。

（2）定量分析

定量分析采用可量化形式，收集和对比项目相关数据资料，对评价对象做出可量化的价值判断。定量分析评价主要是对目标期内各指标数据进行统计，通过建立相关计算方法

对统计数据进行分析，得到定量评价结果，科学、公正的评价相应可量化指标。

2.评价指标设置

绩效评价指标的设置遵循定性、定量相结合的原则，参照行业、专业标准及采集的相关数据材料制定评价标准，采用“结果导向、突出绩效”的绩效评价方法，对评价目标进行逐步分解，评价项目各方面的实施效率与产出效益。评价采用预期目标与实施结果相比较的方法，将绩效目标值与其实实际所产生的产出或效益进行对比，对项目绩效结果进行全面评价。

评价指标分为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及效益三大部分，总分为 100 分，每部分分值分配如下：

①项目决策 20 分，该部分反映项目立项是否经过科学的决策程序，绩效目标设置是否合理、明确，项目资金分配是否科学、合理等情况。

②项目过程 20 分，该部分反映项目实施过程情况，包括项目资金管理 and 组织实施两方面内容。主要包括预算资金到位情况、预算执行情况及资金使用合规性，项目组织管理制度建设、执行情况等内容。

③项目产出及效益 60 分，该部分反映项目产出数量、质量等按项目目标要求的实现程度，项目产生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等。

（四）评价依据、方法及标准

1.评价依据

我们深入调查、研究分析2022年就业补助资金投入、使用及项目实施过程，总结归纳政策法规、管理办法、实施过程文件、参考资料和监督文件等五个方面，作为本次绩效评价的评价依据。具体如下：

分 类	评 价 依 据
政策法规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 国务院《关于做好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促进就业工作的若干意见》（国发〔2018〕39号） 《山东省就业促进条例》
管理办法及技术规范	财政部、人社部《关于印发〈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社〔2017〕164号） 省政府《关于进一步稳定和扩大就业的若干意见》（鲁政发〔2018〕30号） 省财政厅、省人社厅《关于进一步加大就业扶贫政策支持力度提升劳务组织化程度和就业质量的通知》（鲁人社规〔2018〕18号） 省财政厅、省人社厅关于印发《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鲁财社〔2018〕86号） 省财政厅、省人社厅关于印发《山东省创业带动就业扶持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鲁人社规〔2019〕4号） 省财政厅、省人社厅《关于下达2019年促进就业创业专项资金的通知》（鲁财社指〔2019〕27号） 省财政厅、省人社厅《关于下达2019年促进就业创业专项资金（第二批）的通知》（鲁财社指〔2019〕30号） 省人社厅等6部门《关于贯彻落实〈人社部函〔2018〕186号文件组织实施全省青年见习计划〉的通知》（鲁人社字〔2019〕72号）
项目实施过程文件	《关于下达2022年区级就业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市中财社指〔2022〕77号）、 《关于下达2022年就业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枣财社指〔2022〕6号） 《关于下达2022年就业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枣财社指〔2022〕62号） 《关于进一步加强工作闭环制管理的通知》 《关于成立就就业创业工作专班的工作方案》 《关于印发市中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切实做好就业创业资金监督管理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市中区人力资源服务中心财务管理制度》 《市中区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

分 类	评 价 依 据
财务材料	市中区就业补助资金项目实施账务凭证、拨付明细等相关财务资料
参考材料	各级党委政府、有关部门用于工作指导、调度、请示、汇报、总结等方面的书面文件及资料
监督文件	《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国务院令 第 427 号） 项目审计报告决定、财政监督检查报告及其他监督检查制度等

2.评价方法

通过研究分析市中区2022年就业补助资金项目情况，我们采取比较法、案卷研究法、专家评判法、实地测评法等分析方法开展各阶段的评价工作。同时，我们还将与委托单位进行充分协商，对绩效评价方法进行更为科学合理的优化。

（1）技术原则

在具体分析方面，我们将秉承以下技术原则组织进行：

①宏观分析与微观分析相结合。既注重从经济社会发展宏观全局分析预算资金投入的科学性和有效性，又从实施项目具体目标实现情况，研究财政投入对经济社会发展的整体带动作用。

把握全局与抓住主要矛盾相结合。全面分析研究整体因素，同时根据项目自身特点，侧重分析预算资金投入因素，重点体现财政投入所要解决的主要目标。

③总量分析与结构分析相结合。首先分析总量指标，形成基本判断；同时进行结构分析，分析因素形成的静止均衡、

因素发展的变化均衡，据此对基本判断进行客观修正，从而对目标的分析更趋科学、合理。

④定性分析与定量分析相结合。通过定量分析获得目标的特征和关系，在此基础上进行定性分析，获得目标的运行规律。

⑤纵向对比与横向对比相结合。纵向分析考察指标的运行轨迹和变动趋势，横向分析考察指标之间的协调性与合理性，两者结合以充分印证分析判断。

⑥短期分析与长期分析相结合。对短期数据分析获得目标的动态和细节，对长期数据分析获得目标的运行规律，两者结合分析得出目标的真实特征。

（2）分析方法

①实地调查法

本项目中，我们对项目进行现场实地测评，包括项目的完成情况、群众满意度等，并通过视音频、纸质问卷等多种方式予以取证存档。

②案卷研究法

案卷研究法是研究证据收集的重要信息采集手段，从现有资料的梳理中获得大量有用证据，获得资金使用状况相关的材料，评价资金使用和管理的状况。

案卷研究的证据收集包括案卷定位、信息检索、信息汇总、真实性检验、一手资料辅证检验等五个步骤。

③比较法

是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比较法主要适用于财政项目资金管理，通常也通过一些案例的对比分析来进行方案的选择，进行评判。

④专家评判法

专家评价法是根据评价依据所规定的资料目录，审核本项目的关键评价问题与评价指标，发现评价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的问题，评议本项目的绩效评价措施、方法及绩效评价意见，为绩效评价工作提供定性参考依据。

3.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采用定性分析与定量考核相结合方法，对定性考核指标采用分析打分，对定量考核指标采用量化打分，总分百分制。

绩效评价等级。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根据评价分值，确定评价对象对应的档次。具体分值与档次见下表：

评价分值与评价等级表

等级	优	良	中	差
----	---	---	---	---

分 值	90（含）~100 分	80（含）~90 分	60（含）~80 分	<60 分
-----	-------------	------------	------------	-------

（五）评价人员组成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由枣庄市市中区财政局牵头负责，相关单位、评价机构、咨询专家等共同参与，协助完成相关工作。具体职责分工为：

1. 枣庄市市中区财政局。负责整体绩效评价工作的组织实施、工作保障及评价工作方案、过程报告及成果报告等相关成果性文件的质量审核。严格控制工作流程，协调各参与方的工作安排和质量。

2. 枣庄市市中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负责按照具体的整体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程序、规范要求等，配合开展现场调研、情况查验、数据采集、问卷调查、组织召开座谈会等相关工作。

3. 评价机构。山东光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作为本项目的评价机构，负责为枣庄市市中区财政局提供工作支撑，包括研究制定本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和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开展现场调研、情况查验、数据采集、调查问卷的设计以及整理分析预算相关资料、组织专家评价会议、撰写本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等工作。评价机构参与评价工作的工作人员具备相关技术职称，拥有丰富的绩效评价知识和经验，熟悉评价预算、评价规范和技术规范，能够为评价工作提供有力保障。

表3-1 评价机构项目人员明细表

序号	姓名	职务	拟在本项目中承担工作
1	谢梦	项目总协调	掌握项目总体进度和质量
2	刘金泉	项目经理—注册会计师	负责整个绩效评价工作的监督和管理，把控阶段性成果及最终成果的质量
3	沈玉良	项目助理—注册会计师	协助项目经理完成评价工作
4	任晓莲	项目助理—会计师	协助项目经理完成评价工作
5	丁晨	项目助理	协助项目经理完成评价工作
6	李志璞	行业专家	指导评价活动实施，并为评价活动提供必要支持，审核评价方案、对项目情况进行综合评价。

（六）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计划分为六个阶段

第一阶段：准备阶段（8月26日—9月12日）

（1）成立项目评价工作小组，制定项目工作计划。绩效评价工作组由枣庄市市中区财政局、评价机构及相关业务专家、财务管理专家、绩效管理专家等共同组成。专家从经验丰富的一线工作人员、财政财务管理人員中聘请，从绩效评价指标设计、分值评定到绩效报告撰写等全过程参与评价工作；

(2) 明确评价任务。参与项目评价工作协调会议，与委托部门交接并走访支出科室，听取评价要求及重点；与被评价单位交接，获取资料并确定相关部门的联络人员以方便后续获取其他资料凭证和帮助支持；

(3) 设计基础表格：拟定专项资料清单，设计基础数据采集表。

第二阶段：评价方案撰写与评审阶段（9月13日—9月30日）

(4) 项目评价小组了解项目概况、资金使用情况，管理组织架构，收集评价所需的初步资料；

(5) 向委托方汇报项目进展情况；

(6) 项目评价小组确定评价思路，联合相关部门参与人员设计项目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方案；

(7) 评价小组结合项目管理方意见，设计项目调查方案，确定项目调查问卷，完成评价方案初稿报送至委托方；

(8) 组织专家开展方案评审；

(9) 修改并确定项目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方案。

第三阶段：实施评价阶段（10月1日—10月15日）

(10) 按照评价方案细化评价工作计划，依据评价指标体系收集相关数据，组织现场调研，采取座谈、访谈、问卷调查、查看过程记录、成果记录、财务账表等多种方

式详细了解预算业务管理、财务管理、实际产出和成效等内容，核实发现的问题，并对所掌握的有关信息资料进行分类、整理和分析；

（11）相关资料分析处理。评价工作组人员根据收集的相关资料，进一步进行资料分析和数据处理，完成项目执行情况和基础数据汇总、问卷调查结果统计、现场调研情况总结等，为评价提供依据；

（12）专家评价。由评价工作组组织专家，根据已分析处理后的相关资料及数据，进一步深入分析，按照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结合现场调研结果、问卷统计结果，对项目进行整体评价分析论证，出具综合评价意见；

（13）加强相关方信息沟通，召开小型工作推进会。

第四阶段：撰写评价报告（10月16日—10月20日）

（14）根据前期所获资料和专家评价意见，项目评价小组分工独立撰写项目评价报告，项目负责人负责报告的总纂。

第五阶段：报告评审及定初稿（10月21日—10月28日）

（15）召开项目绩效评价报告专家咨询会；

（16）修改并完成绩效评价报告定稿。

第六阶段：评价报告报送委托方（10月29日—10月31

日)

(17) 评价组将定稿的绩效评价报告报送至委托方;

(18) 协助委托方处理后续整改推进事宜。

四、评价结论及绩效分析

(一) 综合评价结论

评价组组织专家召开综合评价会议, 听取项目单位有关人员对项目情况介绍, 根据现场调研情况、绩效自评及相关佐证材料等, 按照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规则对项目进行评价, 出具综合评价意见。

经评价, 2022年度就业补助资金项目综合得分为86.94分, 得分率86.94%, 综合绩效级别为“良”。综合评价得分情况详见下表:

表4-1 综合评价得分汇总表

一级指标	满分	得分	得分率 (%)
项目决策	20	20	100.00%
项目过程	20	20	100.00%
项目产出	30	30	100.00%
项目效益	30	16.94	56.46%
合计	100	86.94	86.94%

(二) 绩效分析

评价工作采取现场评价与非现场评价相结合方式进行。

1. 非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项目评价组通过翻阅被评价单位提供的各项资料、分析和对比项目实施情况及效益情况。评价认为，本项目决策依据充分、立项过程不够规范，产出有待提高和效益基本达到。

2.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项目评价组通过访谈、现场察看项目原始资料等方式进行现场评价。评价认为，项目申报资料基本规范，补助对象、补助标准和执行程序符合制度规定和有关要求。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满分20分，得分20分，得分率100.00%；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3个二级指标，下设6个三级指标。

表5-1 项目决策指标设置及得分表

二级指标（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3	100.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2	100.00%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4	100.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4	100.00%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3	100.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4	4	100.00%
合计		20	20	100.00%

1.项目立项

（1）立项依据充分性

该指标3分，得分3分；主要评价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经核查，该项目就业补助是落实好各项就业政策的重要举措。枣庄市市中区财政局、枣庄市市中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按照省财政厅、人社厅《关于印发〈山东省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鲁财社[2018]86号）、《关于下达2022年区级就业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市中财社指[2022]77号）、《关于下达2022年就业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枣财社指[2022]6号）、《关于下达2022年就业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枣财社指[2022]62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工作闭环制管理的通知》、《关于成立就就业创业工作专班的工作方案》、《关于印发市中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切实做好就业创业资金监督管理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市中区人力资源服务中心财务管理制度》、《市中区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精神，提出项目立项申请，项目立项符合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促进就业发展的相关政策要求，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项立项依据充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

该指标2分，得分2分；主要评价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经核查。该项目该项目为延续性项目，由区人社局按照省财政厅、省人社厅《关于印发〈山东省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鲁财社[2018]86号）等有关文件精神，进行项目立项实施。

2. 绩效目标

（1）绩效目标合理性

该指标4分，得分4分；主要评价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该项目年度目标为：

①按规定落实职业培训补助、职业鉴定补助、社会保险补贴（公益性）岗位补贴、就业见习补贴、求职创业补贴、一次性创业补贴、一次性创业岗位开发补贴、就业创业服务补贴、高技能人才培养补助等支出以及省政府批准的其他支出项目。

②确保完成年度城镇新增就业目标任务。

③确保年末城镇登记失业率保持在目标范围内。

经查阅项目实施资料，该项目绩效目标设置合理，绩效目标设定与项目实际开展内容相符，能够体现2022年就业补助资金项目实施将要达到的预期项目目标。

（2）绩效指标明确性

该指标4分，得分4分；主要评价项目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经核查。该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明确，绩效指标设置清晰、细化、可衡量，对年度目标将要完成的就业补贴发放内容、年度城镇新增就业目标及年末城镇登记失业率范围目标等均设置了相应的指标内容及指标值进行细化、量化，且指标设置规范、合理。

3. 资金投入

（1）预算编制科学性

该指标3分，得分3分；主要评价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经核查。该项目根据相关规定，对于2022年度枣庄市市中区就业补助资金项目。测算依据充分，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

（2）资金分配合理性

该指标4分，得分4分；主要评价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经核查。2022年市中区综合预算共安排就业补助资金781.03万元，该项目资金来源由中央转移支付资金、省级转移支付资金、市级转移支付资金和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资金构成。其中，由中央转移支付资金458万元，地方转移支付资金323.03万元，往年结余就业补助资金1.95万元。

经查阅相关文件，该项目资金投入符合省市关于就业补助资金管理的相关制度规定。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满分20分，得分20分，得分率100.00%。包括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2个二级指标，下设5个三级指标。

表5-2 项目过程指标设置及得分表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4	4	100.00%
	预算执行率	4	4	100.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6	6	100.00%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2	100.00%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4	100.00%
合计		20	100	100.00%

1.资金管理

(1) 资金到位率

该指标4分，得分4分；主要评价项目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经核查，该项目预算资金为781.03元，实际到位资金786.24万元，资金到位率100.66%。

(2) 预算执行率

该指标4分，得分4分；主要评价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经核查，该项目截至2022年12月31日，项目资金实际支出786.24万元，预算执行率100.00%。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该指标6分，得分6分；主要评价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经核查，经核查市中区就业补助资金使用情况，区就业补助资金主要用于发放对个人和单位的补贴及公共就业服务能力建设补助等。其中：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
1	小微企业吸纳高校毕业生社保补贴	95,846.71
2	就业困难人员灵活就业社保补贴	91,981.00

3	公益性岗位工资及社保	133,164.80
5	企业吸纳就业困难人员社保补贴	767,533.11
6	一次性创业补贴	1,215,000.00
7	一次性创业岗位开发补贴	8,000.00
8	一次性创业租金补贴	3,000.00
9	见习补贴	485,292.00
10	家政服务业意外伤害保险补贴	526.50
11	职业技能培训补贴	81,400.00
12	城镇公益岗岗位补贴	2,223,000.00
13	城镇公益岗社保补贴	1,179,184.95
14	乡村公益岗岗位补贴	1,539,474.00
15	乡村公益岗意外伤害保险补贴	39,040.50
合计		7,862,443.57

经查阅市中区财务资料，并对以上数据进行核实，以上发放的补贴内容及标准符合鲁财社指[2019]27号文件、鲁财社指[2019]30号文件等相关文件要求。该项目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财务资料完整，会计核算较准确。

2. 组织实施

(1) 管理制度健全性

该指标2分，得分2分；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经核查，业务制度方面，市中区财政及项目主管部门按照相关资金管理办法，明确就业补助资金的支出范围、资金分配与下达、资金申请与使用等内容；明确职业培训补贴、一次性创业补贴、一

次性创业岗位开发补贴、创业场所租赁补贴发放的具体标准、条件、程序等相关内容。并严格按照《政府会计准则制度》要求开展项目资金管理、申报、审批、支出使用等工作。

（2）制度执行有效性

该指标4分，得分4分；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经核查，经核实，市中区人社局根据相关就业补助政策文件要求，对单位和个人补贴项目实行实名制管理，通过公共就业人才管理服务信息系统、山东高校毕业生就业信息网等信息平台，进行审核审批，建立和完善各项就业补贴资金信息数据库和发放台账。经查阅项目资料并核实市中区就业补贴审核发放机制建设情况，市中区审核机制建设较规范，未发现少发、错发等现象。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满分30分，得分30分，得分率100.00%；包括：产出数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3个二级指标，下设7个三级指标。

表5-3 项目产出指标设置及得分表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
产出数量	享受社会保险补贴人员数量	2	2	100.00%
	享受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员数量	2	2	100.00%
	享受就业见习补贴人员数量	2	2	100.00%

	项目符合完成率	2	2	100.00%
	质量达标率	8	8	100.00%
产出时效	2022年度枣庄市市中区就业补助资金项目发放及时性	7	7	100.00%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7	7	100.00%
合计		30	30	100.00%

1. 产出数量

(1) 享受社会保险补贴人员数量

该指标2分，得分2分；主要评价项目享受社会保险补贴人员数量完成率进行评价。

经核查，该项目享受社会保险补贴人员数量 ≥ 660 人，实际完成671人，完成率100%。

(2) 享受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员数量

该指标2分，得分2分；主要评价项目对享受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员数量完成率进行评价。

经核查，该项目享受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员数量 ≥ 1160 人，实际完成1160人，完成率100%。

(3) 享受就业见习补贴人员数量

该指标2分，得分2分；主要评价项目对享受就业见习补贴人员数量完成率进行评价。

经核查，该项目享受就业见习补贴人员数量 ≥ 80 人，实际完成83人，完成率100%。

（4）项目符合完成率

该指标2分，得分2分；主要评价项目对2022年度枣庄市市中区就业补助资金验收符合率行评价。

经核查，该项目2022年度枣庄市市中区就业补助资金项目资金786.24万元，项目实际支付786.24万元，支付率100%。

（5）质量达标率

该指标8分，得分8分；主要评价项目对2022年度枣庄市市中区就业补助资金项目条件合规性进行评价。

经核查，经查阅市中区就业补助明细、发放人员名单及财务明细，对2022年市中区就业补助资金发放的各类补贴项目的情况进行核实。市中区按照省、市关于就业补助资金管理的相关文件要求，建立就业补助申报审核发放机制，按照相应的各项补贴发放流程进行补贴发放，各项补贴发放总体情况较好。

2. 产出时效

（1）2022年度枣庄市市中区就业补助资金项目发放及时性

该指标7分，得分7分；主要评价项目对2022年度枣庄市市中区就业补助资金项目发放及时性进行评价。

经核查，该项目经核实2022年度枣庄市市中区就业补助资金项目资金786.24万元，项目实际支付786.24万元，支付率100%。

3. 产出成本

(1) 成本节约率

该指标7分，得分7分；主要评价项目是否完成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经核查，该项目项目成本预算金额一致，未有超标现象。

(四) 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产出满分30分，得分16.94分，得分率56.46%；包括：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和社会公众及服务对象满意度4个二级指标，下设6个三级指标。

表5-4 项目效益指标设置及得分表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社会效益	对零就业家庭帮扶率和就业问题发生重大群体性事件数量	3	2	66.67%
	对社会的影响	3	2	66.67%
经济效益	对经济效益的影响	4	3	75.00%

可持续影响	考察项目实施产生可持续影响情况	6	3	50.00%
	建立长效管理机制	6	0	0.00%
社会公众及服务对象满意度	就业扶持政策经办服务满意度	8	6.94	65.25%
合计		30	16.94	56.46%

1. 社会效益

(1) 对零就业家庭帮扶率和就业问题发生重大群体性事件数量

该指标3分，得分2分；主要评价项目对零就业家庭帮扶率和就业问题发生重大群体性事件数量 方面进行评价。

经核查，该项目的实施，能够有效提高就业困难人员的就业率。一是针对就业困难人员开展创业、就业技能培训。为下岗失业人员、就业困难人员进行了免费的技能培训和创业培训，极大提升了下岗失业人员和就业困难人员的就业及自主创业能力；二是区政府积极开发公益性岗位安置就业困难人员，实现了就业工作和社会失业共同发展的双赢局面。三是鼓励和支持就业困难人员通过多种方式灵活就业或自主创业，有效降低了失业率；四是对小微企业的补贴和扶持，能够有效缓解小微企业的资金压力，降低成本，提高小微企业的。但是经调查了解，全区就业补贴项目开展不均衡，一些项目实施率较低，例如公益性岗位开发补贴项目、就业见习补贴项目、高技能人才培养等项目。就业补贴项目开发能力有待进一步提高。

(2) 对社会的影响

该指标3分，得分2分；主要评价项目对促进社会和谐、维护社会稳定方面进行评价。

经核查，该项目的实施对经济社会发展、促进社会和谐、维护社会稳定有着较为重要的作用。

2. 经济效益

(1) 对经济效益的影响

该指标4分，得分3分；主要评价项目对城镇新增就业人数、年末高校毕业生总体就业率和失业人员再就业人数方面进行评价

经核查，该项目实施后城镇新增就业人数6870人，年末高校毕业生总体就业率95.12%，失业人员再就业人数2010人。

3. 可持续影响

(1) 考察项目实施产生可持续影响情况

该指标6分，得分3分；主要评价项目对考察项目实施产生可持续影响情况进行评价。

经核查，该项目的实施，一是使得基层公共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平台日趋完善。完善了各镇、街道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平台信息网络，使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功能向基层延伸，提高了服务效率；二是形成了创业带动就业的良好局面，通过对小微企业进行创业补贴、向小微企业输送高校毕业生，

促进了个体民营经济的发展，从而提供了大量的就业岗位，三是通过开展创业培训引导创业，帮助创业者系统学习知识和技能，不仅使学员的就业观念发生转变，更激发了他们的创业意识，掌握创业技能，提高创业成功率。该项目实施影响具有可持续性。

由于社会就业补贴项目开展不均衡，一些补贴存在较低的实施率，对该项目实施的整体可持续性有一定影响。

(2) 建立长效管理机制

该指标6分，得分0分；主要评价项目对2022年度就业补助资金项目是否建立长效管理机制进行评价。

经核查，使用单位要严格管理，强化日常监督和考核。具有严重违法违纪、组织、策划、参加非法社会组织和聚集上访活动，不遵守单位规章制度、不服从管理经批评教育仍拒不改正等情形的，使用单位应依法依规终止并取消待遇

4. 社会公众及服务对象满意度

就业扶持政策经办服务满意度，该指标分值8分，得分6.94分，使用调查问卷的形式发放调查问卷，对2022年度枣庄市市中区就业补助资金项目的意见建议，综合评估2022年度枣庄市市中区就业补助资金项目的满意度，收回问卷60份，调查满意度86.75%。

六、存在的问题

1.部分项目补贴实施率较低，项目开展不均衡

经对2022年市中区就业创业补助项目开展情况进行调研、评价，涉及就业补助的各项目中，除社保补贴类项目开展的较为普遍、充分外，其他项目实施率相对较低，项目开展不平衡，针对创业、创新型项目开展的相应补贴还不够普及、充分。

2.职业技能培训质量和效果有待提高

一方面受培训机构师资、设备、条件、场地等的限制，培训机构的授教能力和水平难以让参训者技能得到明显提升，加上举办的多是一些短、简、快项目和专业，要真正掌握和学精一门技能存在难度。另一方面，培训专业主要集中在厨师、面点、家政服务 etc，培训专业较为单一；失业人员培训后从事的工作与相关培训内容对口率不高。

3.就业补助资金审核工作难度大，影响补贴发放进度

各项就业创业补贴的审核工作中，涉及企业或个人社会保险缴纳情况、首次注册营业执照情况、小微企业认定情况等，就业创业部门无法独立完成上述申报条件的审核工作，需要协调相关部门进行认证，因各部门信息没有实现完全共享，造成审核工作效率不高，致使资金预算执行进度放缓。

七、意见建议

1.调整优化支出结构，引导激励创新创业

在落实各项就业项目补贴政策的同时，进一步完善调整支出结构，加大对职业技能培训、就业创业服务能力、高技能人才培养补助的补助力度，加大对小微企业、去产能企业相关项目补贴力度，进一步规范公益性岗位设置管理，提高预算资金使用绩效。

2.加大培训投入，提高培训质量和效果

围绕精、准、优下功夫，改变简、短、快的培训模式，把提高培训质量作为培训工作的重点，使培训工作在提升职业技能中发挥主导作用，以防培训工作步入走过场、流于形式的低质、低效状态，减轻学员参加培训的经济负担，提高参训积极性。

3.应用大数据提高资金信息化管理水平

当前时期，国家科技发展日新月异，大数据技术的应用已成为政府部门开展工作的迫切需要，对于就业补助资金进行信息化的管理也已经刻不容缓。推动工商注册登记、小微企业名录系统信息共享，可以把工商、社保、工信、房管、税务等多个部门的数据实现贯通，这样将大大提高在就业补助资金审核、监督等方面的工作效率，并加快资金的执行进度；建立大数据平台，收集企业及个人偷税漏税、骗取国家资金等信用记录信息，以解决资金审核过程中出现的信息不对称的问题，在最大程度上减少工作失误，把资金管理的风险降到最低；此外还可以依靠信息技术的力量，使用互联网、

移动设备等信息化传播技术，大力宣传就业创业补贴政策，扩大就业补助资金的受益面。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1.本次绩效评价以项目实施部门提供的评价资料为基础，项目实施部门对评价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

2.本报告仅为开展绩效评价使用，不作其他用途。

九、相关附件

附件：1.枣庄市市中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2年度就业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得分表

2022年度枣庄市市中区就业补助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依据	得分	
决策 (20分)	项目立项 (5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3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就业补助是落实好各项就业政策的重要举措。枣庄市市中区财政局、枣庄市市中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按照省财政厅、人社厅《关于印发〈山东省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鲁财社[2018]86号）、《关于下达2022年区级就业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市中财社指[2022]77号）、《关于下达2022年就业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枣财社指[2022]6号）、《关于下达2022年就业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枣财社指[2022]62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工作闭环制管理的通知》、《关于成立就业创业工作专班的工作方案》、《关于印发市中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切实做好就业创业资金监督管理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市中区人力资源服务中心财务管理制度》、《市中区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	其中①-③项各占1分；④、⑤项属于一票否决项，如果不属于公共财政支出范围或项目出现重复，则本项不得分。出现④⑤问题时，该项目评价总分要<60分。	3

					等文件精神。		
	立项程序规范性 (2分)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依据往年2022年度枣庄市市中区就业补助资金为参考列入本年度预算,立项程序合规。	①-③项酌情扣分	2
绩效目标 (8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4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绩效目标完整性;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项目实施单位设置绩效指标设置明确,绩效指标设置清晰、细化、可衡量,对年度目标将要完成的就业补贴发放内容、年度城镇新增就业目标及年末城镇登记失业率范围目标等均设置了相应的指标内容及指标值进行细化、量化,且指标设置规范、合理。	根据①-④项酌情得分,每项1分。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4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绩效指标设置了比较明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和成本指标,效益指标方面设置了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指标。	根据①-③项酌情得分,如未设置绩效目标,则此项不得分。	4
资金投入 (7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3分)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根据相关规定。对于2022年度枣庄市市中区就业补助资金项目。测算依据充分,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	根据①-④项酌情得分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4分)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预算资金全部用于支付2022年度枣庄市市中区就业补助资金项目，项目资金分配合理，与项目单位实际相适应。	根据①、②项酌情得分	4
过程 (20分)	资金管理 (14分)	资金到位率 (4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项目预算资金685.45元，到位资金685.45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得分=资金到位率×总分	4
		预算执行率 (4分)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截至2022年12月31日，项目资金实际支出685.45万元，预算执行率100.00%。	得分=预算执行率×总分	4
		资金使用合规性 (6分)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⑤是否按规定实施政府采购和政府购买服务。	项目资金审批、拨付手续完整，项目资金全部用于支付2022年度枣庄市市中区就业补助资金项目，发挥了国家政策支持作用，落实了相关政策，促进了社会和谐。项目资金不存在挤占、截留、挪用的情况。	此指标整体为扣分指标，根据①-④项进行扣减，可根据违规资金占比进行扣分，若违规资金占比达到20%以上，则对应比例扣减到位率和执行率的分值	6

	组织实 施 (6分)	管理制度 健全性 (2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业务制度方面，市中区财政及项目主管部门按照相关资金管理办法，明确就业补助资金的支出范围、资金分配与下达、资金申请与使用等内容；明确职业培训补贴、一次性创业补贴、一次性创业岗位开发补贴、创业场所租赁补贴发放的具体标准、条件、程序等相关内容。并严格按照《政府会计准则制度》要求开展项目资金管理、申报、审批、支出使用等工作。	①、②项各占1分	2
		制度执行 有效性 (4分)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经核实，市中区人社局根据相关就业补助政策文件要求，对单位和个人补贴项目实行实名制管理，通过公共就业人才管理服务信息系统、山东高校毕业生就业信息网等信息平台，进行审核审批，建立和完善各项就业补贴资金信息数据库和发放台账。经查阅项目资料并核实市中区就业补贴审核发放机制建设情况，市中区审核机制建设较规范，未发现少发、错发等现象。	①-④项各占1分	4
产出 (30分)	产出数量 (16分)	享受社会保险补贴 人员数量 (2分)	对享受社会保险补贴人员数量完成率进行评价。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	该项目享受社会保险补贴人员数量≥660人，实际完成671人，完成率100%。	该项分值4分。实际得分=实际完成率*指标分值4分。	2

				的服务数量。			
		享受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员数量(2分)	对享受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员数量完成率进行评价。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该项目享受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员数量≥1160人,实际完成1160人,完成率100%。	该项分值2分。实际得分=实际完成率*指标分值2分。	2
		享受就业见习补贴人员数量(2分)	对享受就业见习补贴人员数量完成率进行评价。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该项目享受就业见习补贴人员数量≥80人,实际完成83人,完成率100%。	该项分值2分。实际得分=实际完成率*指标分值2分。	2
		项目符合完成率(2分)	对2022年度枣庄市市中区就业补助资金验收符合率进行评价。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2022年度枣庄市市中区就业补助资金项目资金786.24万元,项目实际支付786.24万元,支付率100%。	该项分值2分。实际得分=实际完成率*指标分值2分。	2

		质量达标率（8分）	对2022年度枣庄市市中区就业补助资金项目条件合规性进行评价。	2022年度枣庄市市中区就业补助资金项目条件合规性。2022年度枣庄市市中区就业补助资金项目符合标准的得8分，通过相关部门核查，每发现一处扣1分，扣完为止。	经查阅市中区就业补助明细、发放人员名单及财务明细，对2022年市中区就业补助资金发放的各类补贴项目的情况进行核实。市中区按照省、市关于就业补助资金管理的相关文件要求，建立就业补助申报审核发放机制，按照相应的各项补贴发放流程进行补贴发放，各项补贴发放总体情况较好。	该项分值8分。符合标准的得8分，发现一例不合规情况扣1分，扣完为止。	8
	产出时效（7分）	2022年度枣庄市市中区就业补助资金项目发放及时性（7分）	对2022年度枣庄市市中区就业补助资金项目发放及时性进行评价。	对2022年度枣庄市市中区就业补助资金项目发放是否及时情况进行评价。通过核实未发现一次拖延或提前不按时发放扣1分，扣完为止。	经核实2022年度枣庄市市中区就业补助资金项目资金786.24万元，项目实际支付786.24万元，支付率100%。	该项分值7分。发现一次拖延或提前不按时发放的情况，扣1分，扣完为止。	7
	产出成本（7分）	成本节约率（7分）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项目成本预算金额一致，未有超标现象。	该项分值7分。根据成本控制情况酌情得分。	7

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 (6分)	对零就业家庭帮扶率和就业问题发生重大群体性事件数量 (3分)	对零就业家庭帮扶率和就业问题发生重大群体性事件数量 方面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3分，项目实施对2022年度枣庄市市中区就业补助资金项目对零就业家庭帮扶率和就业问题发生重大群体性事件数量影响的得3分，影响一般的得2分，影响不显著的得1分，无影响的不得分。	项目的实施对零就业家庭帮扶率和就业问题发生重大群体性事件数量影响力一般。	该项分值3分，项目实施有显著影响的得3分，影响一般的得2分，影响不显著的得1分，无影响的不得分。	2
		对社会的影响 (3分)	对促进社会和谐、维护社会稳定方面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3分，项目实施对社会影响具有重要作用的得3分，作用一般的得2分，作用不大的得1分，无作用的不得分。	项目的实施对经济社会发展、促进社会和谐、维护社会稳定有着较为重要的作用。	该项分值3分，对社会影响具有重要作用的得3分，作用一般的得2分，作用不大的得1分，无作用的不得分。	2
	经济效益 (4分)	对经济效益的影响 (4分)	对城镇新增就业人数、年末高校毕业生总体就业率和失业人员再就业人数方面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4分，项目实施对2022年度枣庄市市中区就业补助资金项目对城镇新增就业人数、年末高校毕业生总体就业率和失业人员再就业人数方面影响的得4分，影响一般的得3分，影响不显著的得1分，无影响的不得分。	项目实施后城镇新增就业人数6870人，年末高校毕业生总体就业率95.12%，失业人员再就业人数2010人。	该项分值4分，项目实施有显著影响的得4分，影响一般的得3分，影响不显著的得1分，无影响的不得分。	3
	可持续影响 (12分)	考察项目实施产生可持续影响情况 (6分)	考察项目实施产生可持续影响 情况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6分，情况定具有重要影响的得6分，否则不得分。	做好2022年度枣庄市市中区就业补助资金项目考察项目实施产生可持续影响 情况工作发展，对于维护社会稳定有一定的重大意义。	该项分值6分，情况定具有重要影响的得6分，影响一般的得3分，影响不显著的得1分，无影响的不得分。	3

		建立长效机制 管理机制 (6分)	对2022年度枣庄市市中区 就业补助资金项目是否建 立长效机制进行评价 。	建立2022年度枣庄市市中区就 业补助资金项目长效机制 得6分，否则不得分	使用单位要严格管理，强化日常 监督和考核。具有严重违法违纪 、组织、策划、参加非法社会组 织和聚集上访活动，不遵守单位 规章制度、不服从管理经批评教 育仍拒不改正等情形的，使用单 位应依法依规终止并取消待遇	该项分值6分。已 建立长效机制的得6分，否则 不得分。	0
	社会公 众及服 务对象 满意度 (8分)	就业扶 持政策 经办服 务满意 度 (8分)	对就业扶持政策经办服务 满意度进行评价。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 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 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 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使用调查问卷的形式发放调查问 卷，对2022年度枣庄市市中区就 业补助资金项目的意见建议，综 合评估2022年度枣庄市市中区就 业补助资金项目的满意度，收回 问卷60份，调查满意度86.75%。	得分=满意度*指 标分值	6.94
合计							86.94